

殷都区伦掌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伦掌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特编制伦掌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概述、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两个部分组成。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

在政务公开过程中，我镇根据自身实际，推进依法行政、打造"阳光政府"、提升政府公信力，依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政务公开程序。在公开内容上，将以及群众最关心、涉事最敏感、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列为重点公开内容。在公开程序上，依照规定对公开内容进行梳理，主管审核，最后由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批准后，及时予以公布。对重要的政务活动，一律要求民主议事在前，决策公布在后，广泛征求并统一意见后进行公布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内容

1.机构职能类信息。公开了我镇人民政府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，镇政府领导及领导分工，职能部门和镇属事业单位工作情况。

2.法规公文类信息。重点公开了我镇人民政府公告、工作通知等信息。

3.经济发展相关信息。公开了2021年经济发展计划、社会事务等相关信息。

4.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。重点公开了防贫阻贫、人居环境整治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医保、农村低保、民政优抚、教育发展、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、安全生产、环境治理等方面的法规政策和相关信息，公开了行政机关、镇属公共企事业单位办事服务流程等信息。

5.经济发展和农业技术信息。结合镇情实际主动公开了我镇经济发展概况和经济发展规划，指导回乡创业计划的主要事项、招商引资的成果以及活动进展情况，农业实用技术指导、农林牧三线发展等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比较往年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距离。为此，我们将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进一步缩短与群众要求的差距。

为此，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二是强化公开力度。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